

# 财政信用初具规模 深入发展尚需努力

近几年来，特别是国务委员兼财政部长王丙乾在1987年12月全国财政工作会议上提出发展财政信用后，全国各地的财政信用活动发展很快。目前全国财政信用活动有以下几个特点：

1. 财政信用活动开展普遍，从省市到县乡都有形式多样的财政信用活动场所。有些地方搞得较早，效果较好，机构设置比较正规，管理条例也比较系统。有的虽无专门机构，但有偿使用一部分财政资金的信用活动一直在进行。

2. 绝大部分省市都有不同形式的机构办理财政信用工作。据不完全统计，全国已有35个省、市、自治区、计划单列市成立了财政信用机构，其中：事业性单位24个，企业性单位10个，行政机构1个，这些机构尽管形式不一，但都受各级财政部门的直接领导。

3. 各地财政信用活动都以国家宏观财政政策和本地区经济发展计划为依据。从目前实际状况看，资金的投向主要是用于缓解那些制约经济发展的能源、交通、科技项目，培养财源、增强后备财力的项目，脱贫致富的项目，以及支持企业扭亏增盈的项目等。对促进经济发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开辟财源，增加财政收入，都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4. 尽管各地财政信用活动方式有所区别，资金投放对象不尽一致，但在资金的使用管理上，包括进行可行性研究、立项、审批、投入运行、跟踪反馈到资金收回等整个过程，都程

度不同地建立了制度，使财政信用工作有章可循，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根据目前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开展财政信用活动要努力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 加强理论研究宣传工作，促进各有关方面及财政部门内部观念的转变，使财政信用理论形成体系，用以指导实践。

2. 加强财政信用活动的管理工作。第一，要认真贯彻国务院领导同志对财政信用工作的指示，从当前实际情况出发，适当掌握财政信用的活动范围；第二，要建立健全严格的财务会计核算制度和预决算制度；第三，建立科学的考核制度和监督办法。

3. 加强对财政信用工作人员的培训工作，提高人员素质。财政信用活动是一项专业性很强的工作，既包括以往财政业务的部分内容，又包括一些新的内容，如项目的可行性研究、资金的跟踪反馈、贷款的回收，以及世行贷款的转贷和国库券流通业务等，范围广泛，内容复杂，必须尽快采取各种方法来提高人员素质。

4. 要努力处理好财政与银行的关系，处理好财政与各主管部门的关系，处理好财政部门内部各业务单位之间的关系。从现在各地开展财政信用活动的实际状况看，如果这几个关系不能理顺，工作就有困难，关系理顺了，工作就好开展。

(本刊通讯员)

好五个关口：立项关；施工执照关；自有资金或配套资金落实关；施工合同订货协议关；有县（区）财政部门或主管部门担保关。五是推行项目责任制，奖罚分明，对守信用者提前归还贷款减半收息，对不守信用者逾期还款加倍收息。六是工作程序规范化。在推行项目责任

制的同时，我们制定了比较完整的工作程序：有十个方面，即收集信息，多方面；调查研究，到现场；论证立项，有依据；筹资投放，多渠道；签约拨款，守信用；情况反馈，抓协调；完工验收，报决算；建卡立档，选基点；效益回访，填年报；总结交流，互相学。